

证券代码：831033

证券简称：朗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朱江彬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8,7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公司监事会主席余灶林先生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朱江彬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朱江彬，男，197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专，工程师。2019 年 1 月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（网络教育）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。1999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厦门厦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品手机维修工程师；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厦门公路局路灯管理所，任高级维修电工；2010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，现任公司项目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的任命符合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7日